

2026年
清远市清城区福利院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清远市清城区福利院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本年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八、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清远市清城区福利院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贯彻落实国家有关社会福利工作的方针、政策，拟订福利院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二）承担社会弃婴、孤（弃）儿童的接收、抚养、送养工作，为其提供护理、康复、医疗等服务。（三）供养城市“三无人员”、孤寡老人，并提供护理、康复、医疗等服务。（四）承担区直孤老抚恤优待对象的供养工作。（五）为军队离退休干部提供文化体育活动场地和服务保障。（六）开展老年人自费养护、康复托管等服务。（七）履行流浪乞讨、无人监护、监护不当等特殊困境儿童的临时监护养育职责。（八）建立全区未成年人救助保护机构工作制度，制定年度工作计划。（九）制定临时困境儿童接收、临时监护、托养和送回程序，以及生活照料、教育就学、医疗康复、心理疏导等方案。（十）协助区民政局开展农村留守儿童、困境儿童、散居孤儿等未成年人保护政策宣传。（十一）协助区民政局与教育、公安、司法、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卫生健康、法院、检察机关等以及共青团、妇联、残联、关工委、相关社会组织建立个案联合会商机制；（十二）协助区民政局组织或指导开展儿童督导员、儿童主任业务培训。（十三）协助公安机关打击拐卖未成年人等犯罪行为，协助司法行政部门为困境儿童或家庭提供法律援助、司法救助，出现未成年人遭受监护人侵害案件时，协助开展监护权撤销诉讼。（十四）协助司法部门打击拐卖儿童、对儿童实施家暴以及胁迫、诱骗或利用儿童乞讨等违法犯罪行为。

二、部门机构设置

内设机构设置：办公室、医务室、老人部、后勤部。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单位无下属单位，部门预算为院本级预算。

第二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表

表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清远市清城区福利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700.7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事业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其他收入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上级补助收入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3.39
		九、卫生健康支出	19.24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30.16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三、其他支出	278.0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700.78	本年支出合计	700.78
上年结转结余	0.00	结转结余下年	0.00
收入总计	700.78	支出总计	700.78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清远市清城区福利院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700.78	422.78	278.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清远市清城区福利院	700.78	422.78	278.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本年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清远市清城区福利院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700.78	418.23	282.55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3.39	368.84	4.55	0.00	0.00	0.00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4.55	0.00	4.55	0.00	0.00	0.0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4.55	0.00	4.55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1.89	91.89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9.76	29.76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8.98	18.98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8.77	28.77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4.39	14.39	0.00	0.00	0.00	0.00
20810	社会福利	276.94	276.94	0.00	0.00	0.00	0.00
2081001	儿童福利	276.94	276.94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9.24	19.24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24	19.24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7.14	17.14	0.00	0.00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10	2.1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0.16	30.16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0.16	30.16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0.16	30.16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278.00	0.00	278.00	0.00	0.00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278.00	0.00	278.00	0.00	0.00	0.0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78.00	0.00	278.00	0.00	0.00	0.00

注：无。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清远市清城区福利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422.7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278.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3.39
		九、卫生健康支出	19.24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30.16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278.00
本年收入合计	700.78	本年支出合计	700.78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四、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700.78	支出总计	700.78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清远市清城区福利院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422.78	418.23	4.55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3.39	368.84	4.55
[20802]民政管理事务	4.55	0.00	4.55
[2080299]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4.55	0.00	4.55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1.89	91.89	0.00
[2080502]事业单位离退休	48.74	48.74	0.00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8.77	28.77	0.00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4.39	14.39	0.00
[20810]社会福利	276.94	276.94	0.00
[2081001]儿童福利	276.94	276.94	0.00
[210]卫生健康支出	19.24	19.24	0.00
[21011]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24	19.24	0.00
[2101102]事业单位医疗	17.14	17.14	0.00
[2101199]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10	2.10	0.00
[221]住房保障支出	30.16	30.16	0.00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30.16	30.16	0.00
[2210201]住房公积金	30.16	30.16	0.00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清远市清城区福利院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418.23
[301]工资福利支出	344.29
[30101]基本工资	60.56
[30102]津贴补贴	37.38
[30103]奖金	64.17
[30107]绩效工资	77.31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8.77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14.39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7.14
[30113]住房公积金	30.16
[30114]医疗费	2.10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2.32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24.20
[30201]办公费	1.00
[30202]印刷费	0.20
[30204]手续费	0.40
[30207]邮电费	1.20
[30211]差旅费	0.40
[30213]维修（护）费	0.20
[30216]培训费	0.20
[30217]公务接待费	0.80
[30228]工会经费	6.00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0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80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8.74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302]退休费	48.74
[310]资本性支出	1.00
[31002]办公设备购置	1.00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清远市清城区福利院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4.55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4.55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55

注：无。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清远市清城区福利院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0.00	0.00	0.00	0.00
“三公”经费	7.80	7.80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7.00	7.00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00	7.0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80	0.80	0.00	0.00

注：无。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清远市清城区福利院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278.00	0.00	278.00
229	其他支出	278.00	0.00	278.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278.00	0.00	278.0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78.00	0.00	278.00

注：无。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清远市清城区福利院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清远市清城区福利院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合计	418.23	418.23	418.23	0.00	0.00	0.00
清远市清城区福利院	418.23	418.23	418.23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344.29	344.29	344.29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24.20	24.20	24.2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8.74	48.74	48.74	0.00	0.00	0.00
其他资本性等支出	1.00	1.00	1.00	0.00	0.00	0.00

注：无。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清远市清城区福利院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282.55	282.55	4.55	278.00	0.00	0.00	0.00	
清远市清城区福利院	282.55	282.55	4.55	278.00	0.00	0.00	0.00	
福利院经费	278.00	278.00	0.00	278.00	0.00	0.00	0.00	保障福利院正常运行,实施本部门各项职能类项目,保障本部门工作任务的实施,全面、顺利履行部门职能。
福利院后勤保障经费	4.55	4.55	4.55	0.00	0.00	0.00	0.00	通过实施福利院后勤保障经费项目,保障本单位正常运转,为单位履职提供必要支撑。

注：无。

第三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6年本部门收入预算700.78万元，比上年增加21.29万元，增长3.1%，主要原因是在编人员变动，公用经费等增加；支出预算700.78万元，比上年增加21.29万元，增长3.1%，主要原因是在编人员变动，公用经费等增加。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6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7.8万元，比上年减少18万元，下降69.8%，主要原因是减少了公务用车购置费用。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7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上年减少18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7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比上年减少18万元，下降72%，主要原因是减少了公务用车购置费用；公务接待费0.8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

金。2026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无机关运行经费。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6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1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1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0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6年1月6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533.26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3,817平方米，车辆1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1万元，主要是办公设备等。

六、委托业务费安排情况

2026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委托业务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七、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6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福利院经费	278	保障福利院正常运行,实施本部门各项职能类项目,保障本部门工作任务的实施,全面、顺利履行部门职能。

注：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

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